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9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6日通过专人、邮件送达及电话、微信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慧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2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施慧勇、施依贝、钟卫峰回避表决。

为了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敬请查阅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施慧勇、施依贝、钟卫峰回避表决。

为了规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敬请查阅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施慧勇、施依贝、钟卫峰回避表决。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具体事项。授权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
- 3、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 6、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 7、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 8、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变更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与方法；
- 9、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协议文件；
- 10、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 1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敬请查阅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3）。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